



# 壹尚少年

莊崑山題

## 第4屆親子盃歌唱比賽

為提倡受保護處分少年正當休閒活動，使少年與家長能夠共享親子美好時光與增進親子關係，本院調查保護室於107年5月4日在舊院觀護人室舉辦「第4屆親子盃歌唱比賽活動」，分為個人組與親子組分組競賽，共40餘位少年與家長報名參加，採自選歌曲比賽，初賽每組由積分高組晉級決賽。並邀請王小玲、林春木及謝竣閔等專業音樂老師擔任評審，評分標準包括歌唱技巧40%、音色40%及儀容台風20%。競爭相當激烈。

選手們在準備參賽的過程中，只見參賽者與家人認真練唱，展現對生活正向的堅持、對活動參與的熱情，參賽者們都有令人驚豔的表現！參賽曲風也非常多元，從經典老歌、台語

歌到流行歌曲通通都有，報名人數相當踴躍，計有個人組24人參賽、親子組8組，少年臨上台前都感到緊張，但一上台也都展現穩健的台風，讓台下的家長、庭長、法官及保護官刮目相看，而親子組需要親子間默契及感情投入，家長及少年自行安排表演的橋段來爭取加分，賴純慧法官上台示範歌唱及少年調保官萬小芸伴舞，為少年爭取加分的機會。

比賽的最後公佈個人組及親子組競賽名次，由謝瑞龍庭長及賴純慧法官等頒發獎狀與獎金。以實質正向鼓勵少年及家長的參與，並藉此機會發掘具有歌唱天份之少年，讓少年有發揮音樂才能的舞台。雖然比賽一定有贏有輸，但不論是個人組、親子組在本次競賽中都



表現得可圈可點，充分展現出自我信心及親子默契。而少年也從活動中學習到如何展現自己的歌唱實力及如何與家人溝通協調，展現出各組絕佳的默契，為活動畫下美好的句點。

## 108上半年度少年社區勤勞輔導活動



有別於傳統的勞動服務方式，本院於108年5月18日舉辦社區服務學習形式的勞動服務的活動，由少年保護官帶領勞動服務少年進入社區，了解社區機構性質並協助清掃，除可以激發少年知福惜福的同理心，並落實生命教育與回饋社會之意涵，讓少年在服務他人的過程中有所學習成長。

當日有20名少年於上午9點，到位於臺南市安平區漁光里的「瑞復益智中心」集合，先聽取介紹該中心的簡報，瑞復益智中心是為服務發展遲緩嬰幼兒及心智障礙或多重障礙人士的日間照顧機構，少年專注聆聽並且提出相關的問題，也理解身邊就有許多需要協助的人士，自己更可以盡一己之力來幫忙他們，之後分成包括裝置藝術組、室內打掃組、室外打掃組，由江金忠主任及保護官帶領並教導少年如何仔細的清潔、整理環境，少年爬上爬下的擦拭電扇、清除角落蜘蛛網等，並在志工的引導下進行蚵殼的藝術創作，少年一開始覺得天氣炎熱，興缺缺，但仍十分有耐心地逐一完成創作，當創作成品一一綁上廊柱後，都覺得這樣的辛苦都值得了，透過在地服務能真實的體驗學習，讓少年們更懂得學習的精神與如何尊重、同理他人。

## 臺南地院108年上半年度 志工在職訓練課程

本院於108年6月12日，舉辦「薩提爾家族治療模式訓練理論與實作工作坊」少年保護與輔導志工在職訓練課程。

本次講師由臺灣青少年教育協進會張瑤華理事長擔任，薩提爾家族治療模式著重於自我探索與溝通姿態的技巧，例如自我介紹、自我對話、自我溝通姿態的檢視、溝通姿態與溝通模式等課程。溝通姿態讓大家透過肢體感官的回饋來檢視內在的感受與溝通的潛在的議題，自我對話則是更深一層的練習去瞭解自我。此次課程讓大家意猶未盡，即使課程結束仍久久不願散場離去。

除了少年保護與輔導志工外，少年法庭庭長、法官及調查保護室同仁均到場參與課程，並踴躍提問，不僅解了自我心中的疑惑，也讓參與本次課程的志工一起增進知能，大家紛紛表示與少年對話時能作更深入的理解，並認為可以再增加進階課程，將練習的成果於進階時討論。



果，在課程安排上費盡心思，包括：認識法院與法律、少年法律介紹、口腔衛生宣導、毒害宣導、性平教育及優質健康上網等靜態課程，及法律劇場—模擬法庭、古蹟臺南法院導覽等動態活動。最讓同學感興趣的是模擬法庭的演出，讓同學親自扮演法官、檢察官、被告、證人等司法工作者、案件當事人、關係人等角色，擔任演出的同學，無不賣力演好自己所扮演的角色，經由同學間互動及張楠楠保護官現場講解的方式，讓同學更能瞭解訴訟程序及相關法律常識。

活動閉幕儀式由賴欽廉理事長頒發研習證書，調查保護室江金忠主任主持營隊活動心得分享，同學均表示獲益良多，成長營後對法律有更具體的認識，也建議未來能規劃更多動態的課程。賴理事長致詞時勉勵同學，經由參與成長營活動後，除讓自己更有法律概念外，希望回到學校後，將所學與同學一起分享，大家都是守法的好學生。

## 108少年法治教育成長營



提升少年法治觀念，培養其守法精神，使少年學子得以健全成長，是社會大眾期待政府能積極推動的事項，有鑑於此，本院於108年7月4、5日及7月9日與社團法人臺南市觀護協會，假國定古蹟臺南地方法院及本院柳營簡

易庭兩處所，共同舉辦108年少年法治教育成長營，讓臺南市在學國中學生有更多機會與管道認識法律與司法，本活動深受各校及家長支持，兩場次共計有臺南市各國中學生70人報名參加活動。

假古蹟臺南地院舉辦之活動由本院董武全院長、臺南市觀護協會賴欽廉理事長、中華民國觀護協會徐錦鋒理事長及臺南市政府教育局代表共同主持開幕儀式。董院長致詞時特別勉勵參與活動同學，希望經由參與成長營活動的經驗中，每個同學的法律概念更加提升，保護自己避免觸法，並可經由模擬法庭的演練更加瞭解訴訟程序的內容。

為了讓參與活動學生提高興趣及學校效

發行人：董武全 總編輯：江金忠  
出版者：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地 址：708臺南市安平區健康路三段308號  
電 話：(06) 295-6566 傳真：(06) 295-6108  
網 址：<http://tnd.judicial.gov.tw/>  
E-mail：[tndemail@mail.judicial.gov.tw](mailto:tndemail@mail.judicial.gov.tw)  
印刷者：華南印刷 (06) 268-8678  
臺南市東區崇善路25巷76號

# 樹 靜 風 止

少年法庭法官 賴純慧

「樹欲靜而風不止，子欲養而親不待也」，出自漢朝韓嬰所著「韓詩外傳」。原意是比喻形勢與自己的願望相違背，及感嘆人子想孝養雙親時，父母可能已經不在身邊的遺憾。但我想藉這句古諺闡述的並非傳統孝子之道，反而是現代孝子父母們對於孩子的牽掛永無止息，即使事件對孩子可能已經相安事過境遷，但父母仍難以釋懷。在法庭常見的校園非行事件中，我們經常可以看到其中一種情景是：當事人即少年（或兒童）與受害人（通常也是同學）彼此已經握手言和，但雙方家長的情緒及憂慮卻難以止息。少年（或兒童）這一方的家長可能認為同學間玩鬧衝突在所難免；而另一方被害人的家長則多認為少年並非偶發行為，擔憂小孩遭到霸凌身心受創，不計所費就醫諮商，道歉或金錢賠償也難以彌補傷害。而因校園事件來到法庭的家長們，對於學校處理方式通常不太滿意，甚或訴諸媒體，對於法院處理方式可能也心存疑慮，所以開庭時總見雙方家長似有道不盡的意見及怨懟，唯恐遺漏陳述主張會讓小孩遭受不公的對待。加上校園霸凌事件頻傳，讓家長們不免憂心忡忡，除了掛心課業成績，還要擔心孩子在校人際互動問題，現代父母真是難為且用心良苦。然而，其實這類案件的犯罪情節通常並不會太過複雜，少年如初犯其處分也不至於太重（未滿12歲的兒童依最新修正的少年事件處理法，自明年6月21日起將不能再移送少年法庭），但如何讓雙方家長能夠理解彼此的感受，以平息雙方的不滿情緒，甚至修復雙方關係，讓當事人（少年及被害人）可以回歸正常校園生活，往往成為我們在處理這類案件中較需施力的所在。

不可諱言地，霸凌在現在校園確實是值得重視的問題。關於「霸凌」的定義，依據教育部訂定的「校園霸凌防治準則」第3條規定：「霸凌：指個人或集體持續以言語、文字、圖畫、符號、肢體動作或其他方式，直接或間接對他人為貶抑、排擠、欺負、騷擾或戲弄等行為，使他人處於具有敵意或不友善之校園學習環境，或難以抗拒，產生精神上、生理上或財產上之損害，或影響正常學習活動之進行」、「校園霸凌：指相同或不同學校學生與學生間，於校園內、外所發生之霸凌行為」。校園霸凌的類型包括肢體霸凌（如毆打、戲弄凌虐、勒索財物等）、言語霸凌（如辱罵、威嚇等）、關係霸凌（如排擠、散布謠言中傷）、性霸凌（如性騷擾、性侵害）、網路霸凌（如透過網路散布謠言中傷等）等。學校為防制校園霸凌，準用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規定，將校園霸凌防制，納入校園安全規劃。然而，該準則除了就校園霸凌之處理程序及救濟方式加以規定外，我認為更重要的是第6、7、9條所規定「學校教職員工生於進行校內外教學活動、執行職務及人際互動時，應發揮樂於助人、相互尊重之品德」、「學校應透過平日教學過程，鼓勵及教導學生如何理性溝通、積極助人及處理人際關係，以培養其責任感、道德心、樂於助人及自尊尊人之處事態度。學校及家長應協助學生學習建立自我形象，真實面對自己，並積極正向思考」、「教師應啟發學生同儕間正義感、榮譽心、相互幫助、關懷、照顧之品德及同理心，以消弭校園霸凌行為之產生」的立法精神。相較於事後追究霸凌責任的規範，我們更應該著重於事前教育孩子們彼此互助、互重、互愛、互諒的人格養成。友善校園的營造，不只是學校單方或老師一人的責任，也需要學生及家長的參與配合。

## 108年度上半年個案研討會

法院為協助少年自我健全成長，調整其成長環境，並矯治其性格，在處理少年保護事件過程中，針對不同主題定期辦理個案研討會，今年上半年度共計辦理四場，主題分別為108年1月15日「修復式對話經驗分享與討論」、108年3月19日「親子冒險探索輔導活動分享與檢討」、108年5月10日「情緒障礙之個案研討」、108年5月23日「手機成癮之個案研討」，透過個案研討與座談會方式相互激盪出有效的輔導實務運作模式。

本院為107年度參與司法院推動「強化少年保護事件處理程序修復式對話試辦方案」之試辦法院，於108年1月15日舉行「修復式對話經驗分享與討論」座談會，邀請修復對話促進者李明山、徐麗琦、謝慧游、曾嬪瑾、蔡沂真、張藝馨、劉文欽、李雀真等人透過座談會方式交流討論，修復促進者分享個人參與修復方案的實務經驗與意見，並與參加會議的庭

長、法官、少年調查官與保護官一起討論方案相關行政流程的改善與簡化建議，以作為未來108年修復方案繼續推動執行的參考。透過修復式的對話，促使少年更加了解其非行對自身、家人、被害人（及其家屬）甚至所在社區、環境造成影響，進而深刻省思應對自身行為負責，並達到關係修復的目標。

另外，調查保護室於107年底假國立臺南大學附屬高中探索教育園區舉辦為期兩日之「親子冒險探索輔導」活動，為瞭解少年及家長經歷活動之激盪後，少年與家長之心理感受及親子間互動關係之變化，特以個案研討會之形式進行經驗分享與討論，研討內容包括：轉介少年及家長參與活動之動機、活動期間親子互動情形、參與活動情形、活動結束後親子互動關係改變情況之觀察等。出席人員除本院少年法庭庭長、法官、調保官及心輔員外，並將邀請活動帶領李岱鑫、彭筱琦兩位老師及三位

臺南地院在去年曾經試辦少年修復式對話方案，其中也有校園多人傷害事件接受進行修復司法對話。所謂的修復式對話，是讓受到少年非行行為影響的人，包括少年、其法定代理人或現在保護少年之人、被害人、雙方家庭、學校等，有機會在立場中立、受過專業訓練的修復促進者協助下，面對面說出自己對這件事情的感受，並讓非行兒少瞭解其行為對大家造成的身心傷害、財物損失等影響，進而認知自己的錯誤，有機會主動向被害人、雙方家庭等真誠道歉及承擔賠償責任，努力修復或減輕非行對家人、被害人等所造成的傷害，改善自己與家庭、被害人等之關係，協助預防再犯，順利復歸家庭、社會。有別於調解目的主要在於達成民事賠償的和解條件，修復式對話的目的主要在於修復加害與被害雙方之關係。今年6月21日甫修正公布施行的少年事件處理法第29條第3項更明定：少年法院為同條第1項不付審理裁定時，得經少年、少年之法定代理人及被害人同意，轉介團體或各個人進行修復。在校園非行事件中，加害及被害人雙方通常曾經或仍是同校同學關係，彼此關係的修復有助於雙方後續在校學習的適應及人際關係的改善與修補，所以少年修復式對話方案，很適合運用在此類非行事件中。但一般事件當事人在觀念及時間上還無法全然接受配合，學校及法院就此部分還有努力的空間，希望將來修復式對話能更廣泛運用在校園非行或霸凌事件，讓樹靜下來安心學習，怨懟之風亦能因而止息。

最後，我想分享美國首席大法官John G. Roberts Jr.在他兒子中學畢業典禮上致詞的部分內容：「…在接下來數年的時間，我希望你們被不公平對待，如此你們才知道公平正義的重要。我希望你們遭遇背叛，如此才知道忠誠的重要性。我希望你們有時感到孤單，這樣才不會把朋友當作理所當然。我希望你們有時遭遇不幸，如此才能意識到機率和運氣在人生中扮演的角色，了解成功不是完全你所應得的，而他人的失敗也不是他們所應得的結果。人生一定會有失敗，當你們失敗時，我希望你的對手會對你的失敗幸災樂禍，讓你們理解運動家精神的重要性。我希望你們遭忽視，如此才會知道聆聽他人的的重要性，我希望你們遭遇足夠的痛苦來學習同理心。不管是否來自我的希望，這些事終究會發生。至於你們是否能從中獲利，則取決於你們從不幸中獲得訊息的能力…」。及麥帥為子祈禱文中：「請陶冶我兒子，使他成為一個堅強的人，能夠知道自己什麼時候是軟弱的；使他成為一個勇敢的人，能夠在畏懼的時候認清自己，謀求補救。…我祈求你，不要引導他走上安逸舒適的道路，而要讓他遭受困難與挑戰的磨鍊和策勵。讓他藉此學習在風暴之中挺立起來，讓他藉此學習對失敗的人加以同情。在企圖駕馭他人之前，先能駕馭自己。…作為他的父親的我，才敢低聲說道：我已不虛此生！」。

坦白說，如此睿智信念，不是一般人所能輕易做到，但值得我們省思學習，希望孩子們在成長過程中，即使遭遇挫折，還是都能像大樹一樣挺拔茁壯。

<sup>1</sup> 參校園霸凌事件頻傳/檢察官：發生霸凌的師生均有責/ETtoday法律/ETtoday新聞雲 <https://www.ettoday.net/news/20180820/1239322.htm#ixzz5tjryH71f> Follow us: Ttodaynet on Twitter | ETtoday on Facebo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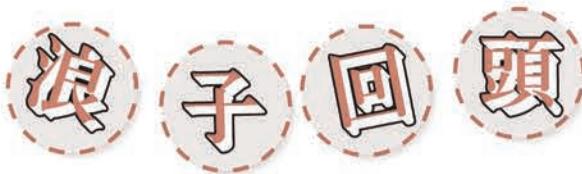
<sup>2</sup> 參司法院秘書長107年3月19日秘台廳少家一字第1070007525號函附相關問答資料。

<sup>3</sup> 引用風傳媒2017-07-10網路報導文章



參與活動的家長出席，分享參與本次活動之經驗與建議，並回饋活動後親子關係正向發展情況，並參考相關人員提供之意見，作為本院未來規劃類似活動之參考與修正。

司法系統的少年在處遇過程中，往往需要跨專業間的共同合作，針對情緒障礙及手機成癮之個案問題，召集學校單位相關老師及學生輔導與諮商中心心理師及社工師等專業人員，共同集思廣益協助少年，找到最佳處遇方案，希冀藉由各專業領域的人士參與討論，盤整資源，透過會議建立跨單位的合作模式。



少年調查保護官 刁仁慧

阿坤（化名）這是不是你做的、隔壁班的老師同學來告狀、到教室後面罰站……。那時，愛的教育是神話，體罰不過稀鬆平常，被體罰的人群中，總會看到阿坤的身影。理著小平頭，有著不太安份的眼神，他是我的國小同學阿坤。家長為了選導師，在高年級分班時，拜託校方分到我們這班，但這位仁兄在校園中早已聲名大噪，也因為同班，才更清楚阿坤有多令師長頭疼。

阿坤是長男，有一個妹妹，父親為普通的上班族，母親為家庭主婦，就像一般的父母，對子女充滿關心與期待，也對阿坤甚為嚴格，然阿坤不受影響，總是調皮搗蛋、惹事生非，父母親經常到校收拾善後，或主動找老師協助，也曾見母親含著淚眼離開學校，卻始終未見父母放棄阿坤。

除了成績不佳、常調皮搗蛋外，其實我對阿坤的印象不差，他是顆開心果，還是個重義氣有正義感的小男生，每次看到阿坤被體罰時，不喊痛的「堅忍」表情，總有點心疼。某次聊天，阿坤告訴我，他最大的志願是當流氓！當時民風淳樸、保守，此志願太不可思議了！阿坤見我呆若木雞的表情，露出尷尬的笑容，稱曰後若有人敢欺侮我，一定幫我討公

道。聽在一個小女生的心裡，是種暖暖的安全感，但關於打架鬧事，我實在不敢恭維。

阿坤就讀的國中學區風評不太好，掛念的是：阿坤的前途？是否真的就此成為流氓？是否成為法院的常客？……國小畢業後，曾辦過一次同學會，阿坤還是那副調皮搗蛋的樣子，後來升國二暑假，又辦了一次同學會，阿坤並未參加，後來同學們各自忙於課業、聯考，就未曾再聚會，而我也就失去阿坤的消息，就這樣好幾年……。

上大學後離臺南遠了，同學間的交集更少了，也未曾再想起阿坤這號人物。某天下課後漫步在校園裡，背後有跑步聲並叫著我的名字。那人跑到我身旁停下來，是個揹包包、手拿書本且頂著平頭的大學生，並喘噓噓地問我還認識他嗎？天啊！這不是阿坤嗎？經過這麼多年，還認得彼此！當時大學聯考錄取率甚低，榜上有名即屬不易，更沒想到與成績不佳、當流氓為志願的阿坤，竟在大學校園裡重逢！

在大學校園裡能遇到老同學，我們兩個又驚又喜。我好奇阿坤這幾年的生，也好奇阿坤會出現在這所大學裡……。阿坤自述升上國中後，還是不忘當流氓的志願，繼續鬧事、惹事生非，是訓導處、輔導室的常客，而父母始終陪伴在側未曾放棄，母親流盡了眼淚，父親也落下男兒淚，他受到震撼、醒悟了！覺得自己該收心回頭了，然而離高中聯考已近，不佳的學業基礎，努力為時已晚，放榜後只考上排名末端的學校。他主動要求唸私立高中，那時

候的私校是以「打」來創造升學率，父母捨不得他去受苦，但他鐵了心，決定進入「集中營」讓自己重生！他笑著說，反正我從小就被打習慣了，就這樣熬過私校三年，沒想到自己也能考上大學！談話時，阿坤雖然外表沒變，但眼神卻多了一份自信、沈穩與成熟，與昔日的玩世不恭落差極大。我想：阿坤真的變了！

大學畢業前夕，阿坤告訴我，已經與女友訂婚了，並秀出訂婚戒指，不斷表示是真的、沒有騙我，是遵從雙方父母的安排，在大學畢業後就要結婚，並與未婚妻雙赴美國繼續深造等語。在當時能出國深造，是件令人羨慕的事，除了自身的意願外，家中也需有相當的經濟力來支持，此時真正感受到阿坤父母的用心良苦與滿滿的愛。我相信阿坤沒有騙我，也相信阿坤有能力，能做的就是給予深深的祝福。與阿坤已失聯多年，每當說到浪子回頭，總是不經意地想起阿坤的故事。不知道阿坤現在何處？過得好不好？人之間的緣分就是這麼奇妙，期待有朝一日，能再次與阿坤在路上巧遇，解開我心中的疑惑。

給家長：孩子是永遠的心肝寶貝，即便曾經叛逆不聽話，但家人的真心陪伴永不放棄是最好的良藥，而這顆良藥沒有保存期限，什麼時候吃都不嫌晚。

給少年：家長的愛，就如同身旁隨手可得的溫開水，隨時隨地喝都好，或許有時家長會給予愛的責備，就如同不小心加了嗆人的辣椒粉，但永遠是杯使人暖心、有益健康的溫開水。

## 2018 臺南地院親子冒險挑戰活動- 親子共同創造一段獨特親密時光

親子冒險挑戰活動引導員 李岱鑫、彭筱琦

這天課程結束之後，我們選擇用步行的方式，找個晚餐的地點當作兩天一夜課程身為引導員的收尾與反思，繞著這兩天與少年家庭花最多時間的冒險教育繩索場，回顧著這兩天的內容。『我正在省思與父母的互動』這是岱鑫與筱琦漫步在繩索場周圍最後那段路，心裡共同流動的思維。每次課程結束，我們都能在學員、工作人員身上獲得養分。不同的生命故事軸線在課程兩天交匯，而我們就像置入的是極短篇的章節，參與的每位少年及家長都是團隊中最佳的演員，不需要編劇不需要腳本，劇情就真實的呈現。臺南地院的工作人員院長、庭長、法官、主任、輔導員等也積極參與在其中，扮演畫龍點睛的作用。但相較於工作人員，少年自身與家長，彼此才是最長時間的陪伴，然而生活中，教育與關心在親子互動間展現的矛盾、放手成長與試誤學習的矛盾，一天天上演。這樣的情形反映在課前問卷統計中，親子彼此關係分數高，同時對方接受訊息的分數低，呈現的是高度張力的關係，彼此很緊密卻也很緊張。

對公部門來說，親子冒險挑戰營是一個勇敢的決定，對執行課程來說亦然。首先，冒險對東方社會來說，聽起來就很危險，雖經驗學習在臺灣發展已經超過 25 個年頭，但相較於司法、教育領域來說的確很新。臺南地院具有司法審判及導正行為的功能，這樣指標性的公家單位嘗試新的做法，挑戰成果未知的課程，可謂之勇敢。學術領域涉及成效分析一定是將變因減到最少最好，課程初次執行、父母、少年、親子間的互動等，衆多變因都會影響著課程效益，不過真實的社會與生活的確存在的多元變因，這樣的動作也更接近真實。也要誠實說，身為教育工作者，我對於量化研究有些偏見，但也不否認量化確實能聚焦反應一些事實，更令我們頭痛的是如何在質性上，回應工作人員的熱情與投入，尤其這成效是不容易展現，對我們來說這是勇敢的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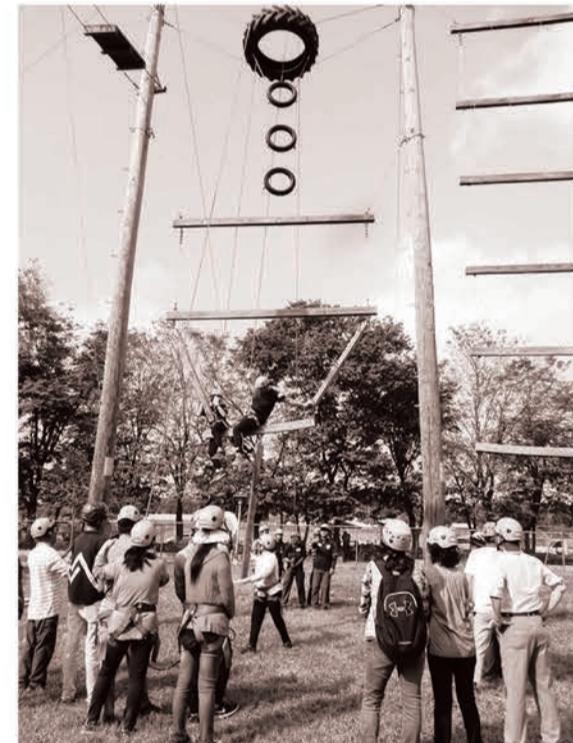
『看見』與『發現』，是課程第一階段希望讓少年與家長學習的能力。這能力更強調看見自己發現自己，對內是自我察覺，對外是深化認識的開端。說起來也是有趣，課程中呈現：彼此都覺得對方不懂自己，也有彼此一秒激怒對方的特殊技能。經過引導員分開了解後，發現親子間都沒有刻意要讓對方傷心難過，但這樣負面情緒的循環持續發生。因此，在這階段要先看見自己/對方，說了什麼話、做了什麼行為，有些事我們知道，有些事我們不知道的。這能力不帶有任何價值的判斷，在學習的歷程，不論是主動或被動，我們都被教育成快速的做出反應，縮短了許多決策的過程，以至於我們有限的看見、聽見讓對方覺得不被理解。無論父母或少年，行為的轉化與改變，都必須從自我察覺開始。唯有接受自己現在的狀態，看見自己身處的位置，才能設定方法找到方

向，往自己期待的樣子前進。

『解讀』，是課程的第二步，這個階段從客觀的事實進入到主觀的感受。看見與發現對方的行為/語言，這些行為/語言引發的情緒與感受。解讀行為背後隱藏的情緒，解讀字面外想要傳遞的需求是什麼。親密關係會發生無效溝通，通常是因為僅針對表面訊息做回應。經常會發現其實我們想要表達的，與真實表達出來讓對方感受到的，是有很大的落差。一方面表達自己的感受是需要練習的，另一方面正確解讀對方是困難的。因此，課程中我們透過引導反思回饋，持續挖掘彼此背後沒有傳遞出來的訊息是什麼，與其猜測對方的感受，多用問句理解背後的原因為何，是家長可以練習並培養的教養技能。『這次的事件是怎麼發生的？』『你的用意為何？』『造成的影響有哪些？』，在了解孩子的同時，也學習不帶評價的表達自己的感受。

最後，課程中親子間互動的具體經驗都是引導反思的素材，一起來看我們期待的相處模式。『這若是我的小孩，我就把他推下去！』家長 A 向家長 B 這樣說著。這是很有趣的對話，這對話存在著一些『發現』，家長 A 觀察到家長 B 與其子 b 的互動關係，b 與 B 行為上十分親暱，b 總是會牽著媽媽的手或是攬著媽媽的肩，對媽媽的語言也較直接，A 觀察覺得 b 對媽媽使來喚去。若是 A 的孩子用這樣的方式互動，A 通常用打罵的方式管教。因著課程的成員組合模式，家長有機會看見其他少年的行為，也比較或學習其他家長的對待方式。看見這些行為對自己的影響，發現其實也有不同的選擇。學習解讀孩子行為的用意，及解讀自己對這些行為的反應。

與孩子真實互動的親密時光，是現代家庭少有的機會，父母經常忙於工作而忽略了孩子的感受，久而久之，便忘了該怎麼互動來表達關心與愛，這次的課程因此而生，期待提供一段單純又充滿樂趣與挑戰的時光，讓親子專心體會彼此，看見彼此，進而接納彼此。



# 危機也是轉機

少年 小君(化名)

我在今年3月間，因為轉夜校，想說白天找工作賺錢貼家用，結果當時不知道郵局帳戶及密碼是很重要的東西，在應徵工作時就給了對方，卻引起一連串詐欺犯罪的調查，事後想想發生這樣的事，其實都導因於我事先沒有跟家人討論，自作主張，當時若早一點跟爸媽商量，或許就沒有後面這些事了，而到現在我還受這案子的影響，在朋友、家人、鄰居面前抬不起頭，我現在很自卑，且爸爸每次都會拿這些事來責罵我。

其實我不是故意要當麻煩的人，一開始是出於好意想幫忙家裡，結果不但沒幫到還添了麻煩，讓自己非常懊悔。

## 鼓勵自己

少年 阿願(化名)

人生其實就好比一幅畫，顏料是這世界給的，塗上什麼顏色是由自己決定，每天你都有能力，在上面畫點什麼，雖然很多人會想左右你該怎麼畫，挑什麼顏色，但畫筆一直握在你手裡，顏色永遠是你決定，不需要完美的畫，就像不需要完美的人生，每天為自己多努力一點，每天多喜歡自己一些，學習放下過去不好的事，從今天開始，試著去畫出自己喜歡的人生，只要你願意，明天就會是重新開始的第一天，想要有不同的未來，要先有不同的現在，你必須開始規劃未來要如何過，到時才不會覺得人生太短，不夠揮灑，有了規劃，明天才會變得更好。

你現在擔心的事情，過幾天可能就忘了，你現在做不順的工作，過幾個月就熟悉了，你現在覺得難相處的人，過陣子也沒有那麼在乎了，並非那些事情真的改變，而是你已成為更強大的自己，生活雖然會讓人忙到都忘了怎麼

過，但它也能帶著你美好的日子，不要放棄成為更好的自己，一定要跟未來的你這樣子約定，遇到困難別轉身就逃，面對的苦難也就只在剛開始，久了總是會習慣，何不用心把握潛在的轉機，終有一天，你會發現這些逝去的不爽快，並不是負面的磨擦力，而是推著你不斷往前的最大動力。

別對現況輕易低頭了，更別對未來輕言放棄，你的努力不是要做給其他人看，而是為了超越自己，為了預約更好的未來，為了收集屬於自己的幸運，然後與更好的自己相遇，也許不會是現在，但也會是在生命中的某個時刻。

一開始你只是努力想變好，也不知道自己會有什麼改變，朋友也沒有察覺你的變化，你就是獨自拼命著，漸漸地你笑得愈來愈開心了，看事情的角度更正面了，言談之間展現更多的自信，此時周圍的人才發現你變了好多，但其實你已經堅持了好久，改變就是如此，需要先花很多倍的時間，一個人的努力，其他人才會注意到你的不同，所以堅持下去，有一點點的進步都是種肯定，只要不放棄當初想變好的心，時間一久，人生就會充滿更多美好的事

現在我已找到工作，在冰品店打工，但因為詐欺案要作筆錄及開庭，使我的生活亂掉了，常常跟公司請假，以致於上班錢賺得少。

希望無知的我能獲得原諒，現在我心境改變很大，看到全家一起幫忙面對，也體認到爸爸一邊罵我時，也一邊為我站出來，他是愛我的，所以我與爸爸的感情變好了，也學到凡是關於自己的事情，做以前都要跟父母溝通。

在自我反省中，期待自己變得更好，要讓自己成為一個有理想的人，經歷這件事的總總過程，我知道連累到家人，也想在此向被害人說聲對不起，如果我沒有給帳戶，或許被害人就不會被騙錢了。

我認為自己以前真的很笨，因為這件事情朋友離開了，友伴也覺得我是壞小孩，我心裡真的很難過。在這一事件中，我深深得到教訓，也從中學到跟家人分享自己事情的重要性，更體察到若未經歷這事件，自己可能還會傻傻地犯下更嚴重的錯誤。

情。

別花時間去喜歡討厭你的人，他們不會因為你的努力就停止消耗你，卻會因為你的難過，增加他們所施的力道，希望你也相信，人一生所能付出的精力都是有限的，那些重要的事，那些應該去愛的人，那些等著完成的夢想，才是我們來到這世界該做的事，用心聽自己的聲音，別讓只想打擊你的人來告訴你該怎麼前進，記下每一次成長的感受，享受每一次突然的感動，好好愛自己，勇敢前進。

如果你發現每天都被相同的事情給困擾，你要期待的不是有一天那些事情會改變，而是期待有一天自己有能力選擇離開，環境的改變，永遠不及你自己先改變，環境要變好，充滿許多變數，但自己要變好，只需要你下定決心，不要畏懼現實給的挑戰，把每一天都當作進步的跳板，只要你持續鼓勵自己成長，所有的事，一定都會漸漸地變好起來，不要因為人喜好比較的天性，而陷入無法滿足的陷阱裡，你不是活著要來取悅這世界的，成為更好的自己，才是我們自己該要在乎的事。

常過生活，而我、法院的保護官及心輔員還有醫生，繼續和阿強一起努力。

我選擇在開庭前一天與阿強會談，阿強說：「社工！明天你會陪我一起嗎？」我堅定的告訴阿強「你不需要感到孤單！因為社工會陪你一起面對法官、面對司法，即便你會受到懲罰，我也會讓你知道，你不會是只有一個人！」阿強的眼神告訴我，有了社工的這句話讓他感到安心了！

陪伴阿強開庭近一年時間，雖然其中阿強曾被收容過，但感謝司法對孩子的寬容，願意再給予阿強機會，這樣珍貴的機會，亦造就了阿強現在的成就！

阿強打起精神對抗自己的負能量，不希望只能透過藥物才能受到控制，因經濟關係，阿強踏入社會進入職場，從事過各種類型的工作，像是便利商店、加油站、火鍋店、KTV都有做過，雖然有碰撞和挫折，但阿強不放棄不斷地嘗試挑戰，終於在KTV這份工作上受到主管肯定，讓阿強亦能夠穩定就業，找到自己對工作的成就感。因阿強對烘焙的熱忱還未消滅，有意復學完成高中學業，畢竟他已延遲一年，不想輕易糟蹋得來不易的「重生」。

阿強為了完全轉移可能再犯的行為，白天上課、晚上工讀，一天睡不到5個小時，忙碌奔波的生活，龐大的經濟壓力，阿強揹著這樣的壓力維持一年。

終於在今年6月中旬，不負衆望，更不枉費阿強的努力，順利取得高中畢業證書。而阿強亦為提升自己對烘焙餐飲的專業度，繼續升學就讀大學完成他的烘焙夢想。

高中畢業那天，我捧著一束玫瑰花，外頭下著大雨，彷彿亦在為阿強的成長而落淚，我在校門口等候阿強，此時的大雨已澆不熄我對阿強的感動，這是一個看著孩子長大成人的感覺啊！如此的扎實在我心中！

對於陪伴阿強身邊多年的所有的工作者，是一個最大的成就！雖然等了整整四年的時間，這個高中，或許對一般孩子來說，三年畢業如此簡單，可是呢？對於我們服務的孩子，卻是要歷經千辛萬苦的。

我語重心長的告訴阿強，我當社工的成就感來自於你的改變。阿強則回覆我「社工！我之所以會有如此的成就，是因為妳那些責備、陪伴的曾經，讓我感受到更多的愛也更加懂得思考，謝謝妳！」

一直以來，在兒少這條路上，我都希望自己成為一個有能力的社工，或許自己更有能力就能幫助到更多被放棄的孩子。如今！我終於知道，與其讓自己成為一個更有能力的人，還不如幫助這些孩子，成為一個有能力有價值的人。

## 重生的玫瑰少年

兒少後追社工 陳錫蔚

那一年十二月的冬天

寒風打在肌膚上並不覺得刺痛，痛的是那顆心……

正在陪伴家人的我，開車載著家人準備前往餐廳，突然接到服務對象的母親來電，電話的另一端，著急摻雜著哽咽的聲音瞬間結束我愉快的心情，個案母親：「陳社工啊！阿強又出事了啦！現在人被抓到警局了！拜託你現在趕快過來一趟……」急忙掛上電話後，不顧今天是休假日，轉頭向爸媽說：「真的很抱歉！我服務的孩子出事了！我現在必須到警局一趟……」，我將爸媽載回家安頓好後，隨後跳上機車，以時速90公里飆至警局。

一踏入警局，我無法相信我眼前所看到的樣子，是我服務的孩子，像是犯了重大罪行似的，冰冷的手銬腳镣無情地銬住了他的手腳，雙手雙腳失去自由。我在心中吶喊「為何如此對待！他只是一個孩子而已啊！」，我紅著眼眶走到孩子面前，「阿強！社工來了！你還好嗎……」，阿強拖著疲憊身軀抬頭直視我不發一語，空洞的眼神，像是傾訴著他真的很不好……，但已無力再說明他是多麼不好，一旁母親不停地發出嘆息的聲音，讓人感受到母親的無力感，亦無力再多責備孩子半句。

和警方、母親詳細了解阿強事發經過，警方表示：阿強穿著偷來的女裝，潛入了百貨公司女廁，被工作人員發現後報警當場被逮捕。

聽完了警方敘述案件來龍去脈後，同時亦加深我的愧疚感，我是服務阿強的兒少後追社工，我與阿強已有深厚的信任關係，亦相當了解阿強的狀況，類似的狀況已不是第一次發生，就因為知道阿強的狀況，亦使我不時提起緊繃的心，擔憂阿強再犯的可能性，因為我的服務經驗告訴我，阿強還會再犯……而我只能極盡的降低危機。

阿豪強所以會進到我手上服務，是因之前他換穿女裝到女生公廁偷拍。服務期間雖然亦有類似狀況發生過，但這次阿強又再犯，讓我為他的未來感到堪憂，我不願眼前這孩子的未來如此斷送，因為我明白他是一個善良的孩子，他比誰都還不願意發生這樣的事情。

發生了這樣的事件，當下敏感的社會，事件落入媒體追逐的焦點，衆人口下的話餘，輿論挾帶著偏頗辛辣的字眼，評論著阿強的不是，對於長期服務非行兒少的我，早已見怪不怪。因為社會標籤化、大眾狹隘心態就是如此，他們的看法其實不重要，因為他們是無知的。雖然未來阿強仍需接受司法審判，但為不影響阿強的個人生活，鼓勵阿強一如往

希望這些陪伴的日子，讓這些孩子可以感受沒有過的愛和關懷，讓